

股票简称：000008

公司简称：ST 亿安

公告编号：2002031

广东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本公司近三年业绩情况如下：（单位：万元）

项目	2002 年 1-9 月	2001 年度	2000 年度（调整后）	
主营业务收入	493.88	2439.87	10272.19	
净利润	-485.41	-12462.24	1809.15	
总资产	8157.77	10759.67	29082.84	
股东权益	-2088.45	-4882.40	10828.07	
每股收益（元）	-0.066	-1.692	0.164	
每股净资产（元）	-0.284	-0.66	1.47	
调整后每股净资产（元）	-0.301	-0.68	1.324	

根据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，本公司预计 2002 年度全年度仍将亏损。本公司目前尚无资产重组方案。

二、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0 二年十二月四日

股票简称：000008

公司简称：ST 亿安

公告编号：2002032

广东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大诉讼判决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诉讼判决基本情况

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12 月 3 日正式接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深圳中院)(2002)深中法经一初字第 461 号民事判决书。

该判决书就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罗湖支行(以下简称工商银行)与本公司因金额为 2300 万元抵押贷款合同逾期诉讼事项(有关诉讼内容详见 2002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的公告)作出判决如下：

(一)、本公司应向工商银行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2300 万元及利息(其中截止 2002 年 4 月 23 日欠工商银行利息 1428410 元;从 2002 年 4 月 24 日起至借款结清之日的逾期贷款利息及复利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);

上述款项，应自 2002 年 12 月 3 日起十日内给付完毕，逾期支付的，则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

(二)、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债务的，工商银行有权以本公司抵押的蛇口工业小区物业折价或以拍卖、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。

(三)、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136074.26 元、财产保全费人民币 126584.28 元，两项合计人民币 262658.56 元，由本公司承担。

二、本判决对本公司损益之影响

该判决对本公司损益影响如下：

(一) 本公司已按期预提上述贷款的利息费用。若 2002 年 12 月 12 日起本公司仍未能支付有关款项的，将承受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之损失。具体金额目前未能确定。

(二) 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债务的，工商银行将本公司蛇口工业小区物业折价或以拍卖、变卖，本公司将承受实际折现金额与帐面价值之差额损失。具体金额目前未能确定。

(三)、本公司承受案件受理费、财产保全费人民币合计人民币 262658.56 元之额外支出损失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0 二年十二月四日